盐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专项（核酸检测防疫物资项目）

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对所采购的核酸检测防疫物资进行评选、采购、管理。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盐财资行【2021】年371号文件，2021年度盐边县疾控中心购买核酸检测防疫物资金额为194400元。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中心对每笔项目经费的支出都做出了相应要求，并上领导班子会讨论通过，有会议纪要作为支撑。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全部资金用于购买核酸检测防疫物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购买核酸检测防疫物资。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购买核酸检测防疫物资的数量大于四种且合格率大于百分之九十八。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疾控中心按照中央、省、市要求，认真核对该项目资金，并造册管理，每年对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人员进行财经纪律上的培训，保障项目专款专用。坚持兼顾公平、多劳多得、优劳优得的原则。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疫情防控项目资金由盐边县疾控中心组织申报、县财政根据实际情况予以批复及进行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

县级财政资金下达194400元。

2.资金到位。

2021年到达疫情防控项目资金194400元，与计划资金相符，资金到位率100％。

1. 资金使用。

财政资金下达194400元全部资金用于购买核酸检测防疫物资。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账务处理，会计核算规范，及时完成财务年报。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疫情防控项目时间是2021年1月至12月，盐边县疾控中心按照上级要求对照单位实际情况购买疫情防控相关物资。

1. 项目管理情况。

执行单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1. 项目监管情况。

盐边县疾控中心加强对所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评选、采购、管理工作的监管，强化重点任务项目落地落实。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在规定合同效期时间内购买疫情防控相关物资。

（二）项目效益情况。

在规定合同效期时间内购买疫情防控相关物资，疫情防控工作在疫情防控物资到达后取得重大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年疫情防控能力得到提升，疫情防控工作得到有序进行，老百姓获得感不断增强，群众满意度在不断提高。人民群众防控意识进一步得到增强。目总体指标完成较好，均能完成评价指标，达到预期值。

（二）存在的问题。

目绩效考核工作量大，信息化程度薄弱，多数考核数据需人工提取，导致考核时间长。

（三）相关建议。

加快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工作职责，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及时分析汇总存在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项目工作全面有序健康发展。

盐边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5月8日